

2026004



“智慧应急”大数据支撑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期）

（第三包：第三方测评）

委 托 合 同

甲方：北京市应急指挥保障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鹏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东大街 57 号院 4 号楼

联系电话：010-55573808



乙方：北京中科卓信软件测评技术中心

法定代表人：黄鹂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闵庄路 3 号 102 幢二层 207 室

联系电话：010-88898017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智慧应急”大数据支撑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期）（第三包：第三方测评）项目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费。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的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服务内容

乙方应基于对本测试范围和内容的理解，详细描述测试的主要内容，至少包括以下内容。具体测评方案以项目启动后与采购人商定的为准。

（一）测试范围

本次测评对象是“智慧应急”大数据支撑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期）。

（二）测评要求

需按照项目文档中的需求范围进行测试，由乙方安排测试轮数，原则上全部测试过程不少于两轮，测试通过后出具具有明确测评结论的测评报告（国家认证认可的测评报告）。

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测评计划，设计测试用例和测试场景，执行测试，报告缺陷，分析测试结果。

（2）安全测评：根据项目需求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设备集成进行测评。测试方法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访谈、文档审查、配置核查、工具测试等。主要内容包括：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入侵防范、数据完整性、数据备份恢复、剩余信息保护和个人信息保护等。

（3）软件测试：通过公正、专业、全面的第三方测试，及时发现软件系统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系统改进意见，完善系统功能和性能。应用软件第三方测试技术要求包括：

功能性：对系统功能的完备性、正确性、适合性等进行全面的测试，利用专业的测试模型，设计合理的测试用例，测试发现系统存在的功能问题，并提出合

理的改进建议。

可靠性：对系统的成熟性、可用性、容错性、易恢复性等进行测试，对出现用户接口错误、程序自身逻辑错误、系统或网络资源可用性引发差错的情况下的软件继续运行能力进行测试检查，并对系统的数据保存和恢复能力进行测试。

易用性：对系统的可辨识性、易学性、易操作性、用户差错防御性和用户界面适应性进行测试，对系统的易用性提出合理的改进建议。

性能效率：利用专业测试工具对系统的时间特性（系统操作响应时间）和资源利用性（系统并发数、资源占用率等）进行测试，并对系统优化提出建议。

中文特性：对系统的中文显示和字符集支持程度。

用户文档集要求：对用户文档集的完备性、正确性、一致性、易理解性、易学性、可操作性进行测试检查，提高用户文档集的质量。

（4）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保证数据完整性、可靠性、机密性，对信息系统进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来验证密码应用是否合规、正确、有效。通过对密码算法、协议、产品、技术体系、密钥管理、密码应用多个方面采用专业工具和专业手段，进行专项测试和综合评估，形成科学准确的评估结果，及时掌握密码安全现状，并采取必要的技术和管理措施，提升网络安全运行维护能力。

（三）测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GB/T 25000.10-2016 《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 第 10 部分：系统与软件质量模型》

GB/T 25000.51-2016 《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 第 51 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

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GB/T 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

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

GB/T 20984-2007《信息安全技术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规范》

《政务投资信息化项目密码应用工作规范》（京密局发〔2021〕8号）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试行）》

《相关用户文档》

以上规范如有更新，以国家、地方、行业最新标准为准。在实施本项目期间除应遵循上述规范外，还应遵循未列出的其它法律、法规及相关国家、地方、行业标准规范。

二、服务要求

（一）服务需求

乙方应提出针对本项目具体的项目实施服务方案，乙方应提供详细实施方案，方案中应描述具体内容及工作日程表等。并对本项目的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实施计划和人员配备情况进行详细描述。

乙方为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服务及相应的人力资源，应能够确保在满足技术要求的前提下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任务。

（二）文档要求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向甲方提供充分的项目文档，至少包括下述文档：

项目测评方案：乙方应提供项目测评方案，主要内容包括测评范围、环境描述、测评进度、组织机构及测评流程等内容。

项目测评计划：乙方应提供项目测评计划，主要内容包括人员安排、时间安排、测评方法、测评内容等。

其它文档：乙方还应提供与本项目实施和系统运行有关的其它文档和资料。

交付成果：

- 《软件测评计划》
- 《网络安全测评计划》

-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计划》
- 《软件测评方案》
- 《网络安全测评方案》
-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方案》
- 《软件测试报告》
- 《软件缺陷报告》
- 《网络安全测评报告》
- 《网络安全测评问题列表及整改建议》
-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三）项目服务团队要求

乙方应针对本项目建立完整的项目组织体系并保证其有效运行。

乙方为本项目组建的项目组织机构中应包含实施本项目所必须的各类专业技术和管理人员，其中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以及文档管理、质量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员。上述人员应熟悉行业特点，对类似项目有较深刻的理解，能够准确把握采购人需求，同类项目的工作经验不少于三年，能对其职责范围内遇到的问题提出完整的解决思路和解决方案。

乙方的项目实施方案中应包含对项目组织机构及项目实施人员的详细描述，并附项目组织机构示意图和项目实施人员简历表及资格证书等其它背景材料（如：专业资质证书、工作经历/业绩等）。

乙方拟选派的本项目现场项目经理应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高级职称，具有扎实的项目管理理论基础、丰富的实践经验和专业技术背景；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能正确解决项目实施期间遇到的问题，有效推进项目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在近五年成功完成过类似项目实施并在其中承担现场项目经理角色。现场项目经理在参加本项目实施期间不应再兼职其它工作。

乙方拟选派参与本项目实施的项目组成员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正确的工作态度。拟选派的项目组主要成员应参加过同规模项目的实施，项目组所有人员应具有三年及以上的类似项目实施成功经验。

乙方在投标文件方案中提供的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应与成交后项目实施时的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一致。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项目组核心成员的稳定，项目组核心成员不应在实施过程中离开项目组；未经采购人同意，乙方在本项目建设期间不允许随意更换现场项目经理和主要技术人员，但对于采购人不满意的项目组成员，乙方必须无条件按照实际工作要求进行更换。

三、时间进度要求

乙方应按系统实际验收时间要求安排并完成相关测评工作，并交付测评报告。

四、项目管理要求

乙方应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提出完整的项目管理方案，其中包括关于项目进度控制、质量控制、风险控制、文档管理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沟通协调工作等的详细描述。

乙方应充分考虑到本项目的复杂性和可能出现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项目质量控制计划，并在成交后与采购人共同讨论确认。

乙方应充分重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管理（包括人员安全、设备安全、信息安全等），提出明确的安全管理措施。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按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关于项目实施的专题报告及其他项目执行过程文档，对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效果、进度的重大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汇报。

乙方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要采购人给予支持配合，也应在此处提出具体要求；乙方还应对采购人的项目实施组织模式提出合理建议。

进度管理：乙方应通过项目进度报告、项目进度会议等手段，切实控制项目进度，对于未按计划完成的事项应制定相应的行动方案，并采取积极措施进行纠

正。对于需要采购人配合协调解决的问题可通过及时与我方协调人员进行沟通保证项目进度的正常进行。

质量管理：乙方应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要求进行项目的质量控制，着重加强下面几方面工作：岗位责任制、复核与审查、文档管理与控制、分阶段实施及成果检查等。

风险管理：在一个项目周期内，可能出现一些影响项目进度的意外或问题，例如需求定义不准确或未能如期完成、需求不断变化、领导与项目人员沟通不足、项目人力资源估计不足、项目实施环境和条件不完全具备等等。乙方应就本项目可预见的风险进行评估，分析其影响并提出解决方案。

另外，乙方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具备一定的专业性，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
- (2) 项目实施期间，乙方应安排具有专业技术水平的专职人员参与本项目建设。
- (3) 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及项目组成员须具备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项目团队保持相对稳定，在项目管理过程中应严格遵循采购人拟定的相关管理制度。
- (4) 项目启动建设后乙方实际所派项目团队的组成和人员，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报人员一致，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更换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项目人员。在项目建设过程，若因人员离职等原因更换团队成员，乙方应提前报知采购人并经采购人同意。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及补充协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约定提供各项服务。
- 2.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供的各项服务进展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 3.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服务方案提出意见和建议，乙方应根据甲方的意见于5日内进行修改并重新提交甲方审核，直至满足甲方要求。

4.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服务内容等做出合理调整，但应当及时通知乙方。

5.项目结项时，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成果组织履约验收。

6.乙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过程中，甲方应给予必要的协助。

7.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8.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甲方委托的服务，确保委托服务完成情况符合本合同约定或甲方要求；如因乙方完成委托事项质量不合格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9.如乙方提供各项服务质量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根据甲方的意见完成必要的修改及补充，并按时提交各项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服务期限不予顺延。如因乙方完成委托事项不符合要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10.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如违反前述约定而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并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11.乙方应保证为甲方提供服务的项目人员具备提供本合同项下委托服务所需的相应资质和能力，并保证乙方人员在为甲方提供的过程中，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定、服从甲方安排。项目团队成员详见附件一。

12.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的时间及方式汇报项目进度。

13.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转包或分包至其他任何第三方的义务。

14.甲方的联系人：陈银良、折龙龙、梁海伶，具体工作职责：项目全流程实施事宜；乙方的联系人：蒋再春，具体工作职责：负责合同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具体事宜。

六、服务期限

乙方为甲方提供上述服务的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并通过终验。

七、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本服务费金额（含税金额）：人民币：肆拾叁万伍仟玖佰元整（¥435900元），该费用为乙方完成本合同所有义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2.付款方式：

在双方签署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收到乙方的支付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80%，即人民币：叁拾肆万捌仟柒佰贰拾元整（¥348720元）；乙方提交符合要求的测评（评估）报告并在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乙方申请第 2 笔支付款，建设单位收到乙方的支付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即人民币：肆万叁仟伍佰玖拾元整（¥43590元）；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乙方申请第 3 笔支付款，建设单位收到乙方的支付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即人民币：肆万叁仟伍佰玖拾元整（¥43590元）。

建设单位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符合国家相关税务规定的等额发票，否则建设单位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对发票的合规性负责，如因乙方所开具的发票不合规给建设单位造成的任何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指定开户银行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北京中科卓信软件测评技术中心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北京香山支行

账 号：602089096

3. 乙方应保证上述账户信息真实、准确。若乙方上述账户发生变化，应于变化前/后【15】个工作日内分别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错付、无法支付，其全部法律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乙方确认并承诺，由于甲方资金为财政性资金，如因财政拨付不足或不及时所造成的延期付款，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八、项目验收

服务内容包括软件测评、安全测评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试完成后，应当向甲方出具测试报告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需由具备国家密码管理局认可资质的机构出具），验收标准如下：

序号	验收条目	验收内容
1	制定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2	制定项目测试计划	项目测试计划
3	制定项目测试方案	项目测试方案
4	出具《软件测试报告》	《软件测试报告》
5	出具《软件缺陷报告》	《软件缺陷报告》
6	出具《网络安全测评问题列表及整改建议》	《网络安全测评问题列表及整改建议》
7	出具《网络安全测评报告》	《网络安全测评报告》
8	出具《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9	项目服务团队是否达标	项目经理及项目团队成员资质证书及服务评价
10	质量管理意识	进行服务评价
11	风险管理意识	进行服务评价
12	进度管理意识	进行服务评价

九、知识产权

1.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果的所有权及全部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侵犯，否则需承担全部法律后果。

2. 乙方保证其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属于自有合法权利，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否则全部法律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向第三人承担侵权责任、赔偿甲方损失等）由乙方承担。

十、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不能执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按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协议，或部分免除履行协议的义务，或延期履行协议。双方对此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情形发生之日起 10 日内，向合同相对方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明材料。合同相对方收到通知后，应尽可能采取适当措施减轻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不得就扩大的损失要求赔偿。

受不可抗力影响而不能按期履行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终止或影响消除后尽快通知对方。

本合同中“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在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不可预见或可预见但不可避免且超越合同双方可以控制，阻碍该合同部分或全部履行的地震、风暴、火灾、洪水、战争及其它重大自然、人为灾害、公共卫生安全或政策变化、疫情、政府行为如征收、征用等，或社会异常事件如罢工、骚乱等。凡是发生了所罗列的事件即构成不可抗力，凡是发生协议中未列举的事件，不构成不可抗力事件。若双方对其含义发生争执，则由受理案件的仲裁机关或法院根据合同的含义解释发生的客观情况是否构成不可抗力。

十一、保密事项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因承接本合同约定项目所知悉的该项目信息或甲方信息，以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与该项目有关的全部信息、成果文件等均为甲方的保密信息，乙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甲方关于保密工作的相关要求，对上述保密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供其使用，也不得在本合同约定事项范围之外自行使用。

乙方（含乙方工作人员）因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如损失数额无法确定的，乙方同意按照人民币【5】万元赔偿甲方的损失。

本条款长期有效，不因合同终止、解除或无效而失效。

如果发现以上保密内容被泄露或者因为过失泄露，乙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及时向甲方报告。

十二、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本合同，因解除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除不可归责于该当事人的事由外，应当赔偿损失。如乙方随意要求解除该合同，必须提前【5】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同时应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金额【5】%的违约金，还应赔偿因解约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甲方因特殊情况或其他合法正当原因要求乙方停止本合同约定的服务的，应提前【5】日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甲方该书面通知后应立即停止提供服务，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对于乙方收到甲方该书面通知前已经完成的服务成果部分，甲方应根据乙方工作量参照本合同约定的费用标准向乙方支付对应的服务费用。

3.甲方依本合同约定发出了书面通知但乙方仍然继续提供服务的，后续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甲方行使单方解除权的，本合同自乙方收到书面解除通知之日起解除。合同解除后，除依约承担违约责任外，乙方有义务在甲方规定的交接期限内提交相关项目资料并配合甲方重新选择服务商，并与甲方选定的服务商进行工作交接。

十三、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的自然及社会原因外，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的规定，否则，违约方需承担违约责任。

2.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执行双方若未经对方允许, 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的, 则另一方可依法追究违约方责任。

3.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完成委托服务, 每逾期一日, 需承担服务费总金额【0.1】%的违约金。逾期达【10】日仍未完成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服务费, 并要求乙方支付服务费总金额【5】%的违约金。

4. 乙方提供的服务若侵犯第三方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合法权益,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承担服务费总金额【5】%的违约金。同时甲方还有权视情况选择解除本合同, 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服务费, 并要求乙方支付服务费总金额 1%的违约金。

5.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 擅自将本合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服务费, 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金额【5】%的违约金。

6. 乙方提供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或甲方要求, 或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纠正, 乙方纠正后仍不符合要求或未按时纠正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服务费, 并要求乙方支付服务费总金额 5%的违约金。

7.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专业项目组成人员或擅自更换人员, 乙方应承担服务费总金额【5】%的违约金。

8. 乙方因违约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还应赔偿损失。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和诉讼费、仲裁费、合理的调查费、律师费、交通费、差旅费等有关费用。

9. 对于乙方因违约而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及赔偿金等, 甲方有权从应付合同价款中予以扣除, 不足扣除的, 乙方应予以补足。

10. 如乙方发生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 每发生一次,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金额【1】%的违约金; 如发生【3】次以上或经甲方通知后【10】

日内乙方仍然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并向甲方支付服务费总金额【5】%的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四、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在协商或诉讼时，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将继续执行本合同未涉争议的其他部分。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及附件（安全保密协议（附件2）、网络安全服务人员保密协议（附件3）、供应商口令安全承诺书（附件4））；（2）中标通知书；（3）招标文件；（4）投标文件；（5）其他合同文件。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甲方需追加与本合同标的相同的工作的，在不改变本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但所有补充协议的总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

4.本合同附件及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为《“智慧应急”大数据支撑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期）
（第三包：第三方测评）》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北京市应急指挥保障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 3 月 18 日

乙方（盖章）：北京中科卓信软件测评技术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 3 月 18 日

附件1 采购需求、项目验收程序与标准

一、采购需求

需按照项目文档中的需求范围进行测试，由乙方安排测试轮数，原则上全部测试过程不少于两轮，测试通过后出具具有明确测评结论的测评报告（国家认证认可的测评报告）。

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制定测评计划，设计测试用例和测试场景，执行测试，报告缺陷，分析测试结果。

(2) 安全测评：根据项目需求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设备集成进行测评，测试方法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访谈、文档审查、配置核查、工具测试等。主要内容包括：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入侵防范、数据完整性、数据备份恢复、剩余信息保护和个人信息保护等。

(3) 软件测试：通过公正、专业、全面的第三方测试，及时发现软件系统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系统改进意见，完善系统功能和性能。应用软件第三方测试技术要求包括：

功能性：对系统功能的完备性、正确性、适合性等进行全面的测试，利用专业的测试模型，设计合理的测试用例，测试发现系统存在的功能问题，并提出合理的改进建议。

可靠性：对系统的成熟性、可用性、容错性、易恢复性等进行测试，对出现用户接口错误、程序自身逻辑错误、系统或网络资源可用性引发差错的情况下的软件继续运行能力进行测试检查，并对系统的数据保存和恢复能力进行测试。

易用性：对系统的可辨识度、易学性、易操作性、用户差错防御性和用户界面适应性进行测试，对系统的易用性提出合理的改进建议。

性能效率：利用专业测试工具对系统的时间特性（系统操作响应时间）和资源利用率（系统并发数、资源占用率等）进行测试，并对系统优化提出建议。

中文特性：对系统的中文显示和字符集支持程度。

用户文档集要求：对用户文档集的完备性、正确性、一致性、易理解性、易学性、可操作性进行测试检查，提高用户文档集的质量。

(4)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保证数据完整性、可靠性、机密性，对信息系统进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来验证密码应用是否合规、正确、有效。通过对密码算法、协议、产品、技术体系、密钥管理、密码应用多个方面采用专业工具和专业手段，进行专项测试和综合评估，形成科学准确的评估结果，及时掌握密码安全现状，并采取必要的技术和管理措施，提升网络安全运行维护能力。

二、项目验收程序及标准

服务内容包括软件测评、安全测评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试完成后，应当向甲方出具测试报告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需由具备国家密码管理局认可资质的机构出具)，验收标准如下：

序号	验收条目	验收内容
1	制定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服务方案
2	制定项目测试计划	项目测试计划
3	制定项目测试方案	项目测试方案
4	出具《软件测试报告》	《软件测试报告》
5	出具《软件缺陷报告》	《软件缺陷报告》
6	出具《网络安全测评问题列表及整改建议》	《网络安全测评问题列表及整改建议》
7	出具《网络安全测评报告》	《网络安全测评报告》
8	出具《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报告》
9	项目服务团队是否达标	项目经理及项目团队成员资质证书及服务评价
10	质量管理意识	进行服务评价
11	风险管理意识	进行服务评价
12	进度管理意识	进行服务评价

附件 2 项目团队人员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学历	专业	从业资格	相关工作年限	备注
1	付博雯	高级	本科	物流工程	高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 中级软件评测师	9	无
2	程超	高级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高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	19	无
3	胡陈勇	高级	硕士	计算机应用技术	高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 高级软件测试工程师	22	无
4	蒋再春	中级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初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 密码技术应用员	14	无
5	李鹏鹏	中级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中级软件评测师	8	无
6	孙士杰	初级	本科	软件工程	初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师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	5	无
7	高利文	高级	本科	计算机应用	中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高级软件测试工程师证书	21	无
8	齐永利	中级	本科	信息管理与信息技术	中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中级软件评	14	无

					测师		
9	高文欣	中级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中级软件评测师	4	无
10	高昭	中级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中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	8	无
11	王熠鑫	中级	本科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中级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	6	无
12	易琳	初级	本科	信息安全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	6	无

安全保密协议

甲 方：北京市应急指挥保障中心

乙 方：北京中科卓信软件测评技术中心

根据《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互联网政务应用安全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于2026年 3 月 18日就“智慧应急”大数据支撑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期）（第三包：第三方测评）技术服务过程中已经或将要知悉对方的相关保密信息，为了保护上述合作中涉及的保密信息，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调一致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安全要求

一、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工作规范组织进行信息安全服务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保障人员安全，设备安全，生产安全。

二、乙方必须制定合理的措施，对运维人员进行管理和思想教育，加强保密意识、安全生产意识。

第二条 保密信息范围

本协议称为“保密信息”是指，双方在订立和履行合同过程中获得的下列信息，但不包括一方通过公众渠道可以获得的信息或经对方书面同意允许向第三方透露的信息：

一、工作秘密：一切与政府工作相关的信息资料或其他性质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政府业务数据、人员机构信息、财务资料等。

二、技术秘密：指甲方的计算机信息系统、网络架构、信息安全体系结构、软件、数据库系统、文档及技术指标等。

三、其他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中获取的有关数据、流程、分析成果；甲方的内部管理资料、财务资料；甲方其他项目的信息及有关政府行政机关规划、调整等尚未公开的资料。

上述保密信息的表现形式不限，无论是书面的、口头的、图形的或其他任何形式的信息。

第三条 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合同章或者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四条 安全保密期限

本协议约定的保密责任期为伍年。

第五条 保密义务人

本协议项下保密义务人为乙方单位及乙方负责本项目的技术保障服务的员工。

第六条 保密义务

一、甲、乙双方保证对所获悉的对方保密信息按照下列规定进行保密，并在缺少相关保密条款约定时，应至少采取适用于对自己的保密信息同样的保护措施和审慎程度进行保密：

1. 仅将本协议项下保密信息使用于与运维工作有关的用途。
2. 除直接参与运维工作的人员之外，不得将保密信息透露给其他无关人员和任何第三方。
3. 不能将对方保密信息的全部或部分进行发布、传播、复制或仿造。
4. 双方均应告知并以适当的方式要求其直接参与运维工作的人员，按照本协议规定保守保密信息。如一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规定，泄露对方保密信息的，该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5. 任何一方不能利用获悉信息为自己或其他方开发信息、技术和产品、或与对方的产品进行竞争。

二、乙方保密义务

1. 未经对方书面许可并采取加密措施，不得擅自将载有保密信息的任何文档、图纸、资料、U盘、胶片等介质，带离对方工作场所。
2. 对于用户数据和服务结果数据的保管、访问，乙方无关人员不能访问；必须访问的人员，乙方要进行严格的访问控制；管理用户数据的人员应由乙方严格筛选。
3. 对于甲方提供给乙方使用的任何资源，如网络、NOTES等，乙方都只能将其用于工作，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特别是从事侵害甲方利益的活动。

第七条 保密信息的交回

- 一、“智慧应急”大数据支撑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期）（第三包：第三方测

评)技术保障服务工作终止后,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对相关保密信息做相应处理,比如销毁或其他处理方式。

二、当甲方以书面形式要求交回保密信息时,乙方接到通知后应当立即交回所有的书面或其他有形的保密信息以及所有的描述和概括保密信息的文件。

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丢弃和自行处理保密信息。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任一条款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照守约方要求采取的有效的补偿措施,以防止泄密范围继续扩大,同时还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协议而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其他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北京市应急指挥保障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张鹏

日期:2026年3月18日

乙方:北京中卓信软件测评技术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黄石

日期:2026年3月18日

网络安全服务人员保密协议

我单位承担了北京市应急指挥保障中心“智慧应急”大数据支撑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期）（第三包：第三方测评），本人在驻场服务、系统开发和维护等活动中，履行以下安全保密义务：

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网络数据安全条例》《互联网政务应用安全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保守信息系统相关秘密，维护信息系统安全。杜绝篡改信息系统源代码、程序以及考生个人信息、成绩等操作和行为。

二、严格遵守《北京市应急管理局信息安全管理手册》、《北京市应急管理局第三方人员安全管理规定》、《北京市应急管理局介质安全管理制度》和《北京市应急管理局机房管理规范》等安全管理制度，在驻场服务、技术支持、系统维护等活动中，诚实守信，严于律己。

三、进出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场所和机房，履行登记审批程序，严格按规范流程开展各项实施工作，禁止一切非正常用电和施工行为，杜绝引发触电、短路、火灾、伤害等安全事故。

四、授权接入市电子政务外网的终端设备禁止开启无线网络共享功能，禁止将无线路由器（含便携式无线设备）接入市电子政务外网。

五、服务过程中不随意探听市应急管理局内部信息或翻阅办公场所的文件资料。

六、采取内部措施，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向任何个人、企业、机关、或其他社会团体使用或泄露与市应急管理局有关的保密或专有信息。

我承诺履行上述义务和责任。如因我原因发生问题，将承担所引起的经济、法律等全部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公章）

2026年3月18日



承诺人签字：

黄

2026年3月18日

附件 5 供应商口令安全承诺书

供应商口令安全承诺书

为加强网络和数据安全管理，确保信息系统、数据安全稳定运行，本司（公司名称：北京中科卓信软件测评技术中心，代表人姓名：黄鹏）在此郑重承诺，严格遵守以下口令（密码）安全规定：

一、复杂性。本司承诺，对运维使用的各类账户口令（包括但不限于系统登录、数据库、中间件和软硬件设备、VPN运维账号、电子邮箱等）和系统中存在的用户设置密码复杂性强制要求，即包含大小写字母、数字及特殊字符，且长度不少于18位。本司将定期（至少每30天）更换口令，避免使用容易被猜测或破解的简单口令，如生日、电话号码、连续数字或字母等。

二、保密性。本司承诺，对系统相关的所有口令信息严格保密，不向任何未经授权的人员透露。同时，本司将采取必要措施防止口令信息被窃取或泄露，包括但不限于：将口令记录在不易被他人访问的地方，不使用公共设备或不安全网络环境进行运维操作。

三、单一用途。本司承诺，明确专人负责账号和密码管理，及时删除人员变动或者调整的账号。不在多个账户或系统上重复使用同一口令，以降低某个账户被攻破后，其他账户也面临风险的可能性。

四、合规性。本司承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关于网络安全、数据保护的所有规章制度，对于因违反本承诺书规定而造成的任何信息安全事故或损失，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公司内部责任。

五、应急响应。本司承诺，在发现账户口令可能泄露或被盗用的情况下，立即按照北京市应急管理局规定的应急响应流程进行报告和处理，竭尽全力将网络安全事件带来的影响降到最低。

本承诺书自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司将始终遵守上述承诺。如因弱口令引发网络和数据安全问题，本公司将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公司（盖章）：北京中科卓信软件测评技术中心

代表人（签字）：

2026年3月18日

